

海珠区十五届人大
三次会议文件（5）

广州市海珠区 201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3 年 2 月 26 日在广州市海珠区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广州市海珠区财政局局长 张日麟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我区 201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3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宝贵意见。

一、2012 年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2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区财政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关于走新型城市化发展道路的工作部署，以及建立公共财政的总体要求，立足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充分发挥保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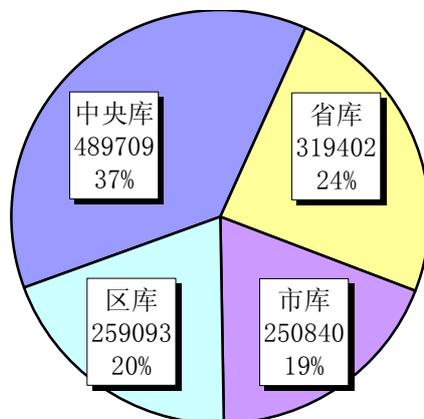
长、调结构、惠民生、促和谐等方面的职能作用。总体而言，2012年我区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强大的财力支持。

（一）2012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12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环境，在全区上下的奋勇拼搏下，我区经济发展克服了种种困难和挑战，保持了稳中求进的基调，地区生产总值迈进千亿元俱乐部，达到1002.38亿元，增长12%，再加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商品销售总额、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多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较好，为我区财政收入的增收奠定了扎实的经济基础和税源基础。

税收收入总额方面，来自于海珠区组织的税收收入总额为1319044万元，同比增加103131万元，增长8.5%。其中，上缴中央库489709万元，上缴省库319402万元，上缴市库250840万元，区库税收259093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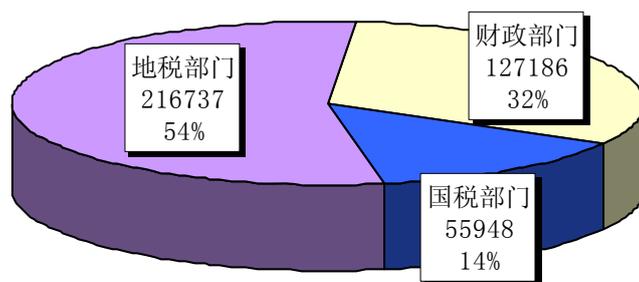
图一：2012年海珠区各级次税收收入结构图 单位：万元



公共财政收入方面，区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我区 2012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计划为 383838 万元，增幅为 8%。得益于我区平稳向好的经济发展形势，以及全区各部门和各街道的共同努力，2012 年我区财政收入迎来新高峰，全年共完成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99871 万元，完成年度收入计划的 104.2%，超收 16033 万元；比上年同期收入 355403 万元增加 44468 万元，增长 12.5%。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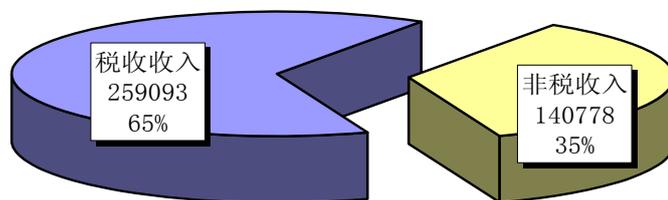
分部门来看，国税部门入库收入 55948 万元，同比增加 5371 万元，增长 10.6%；地税部门入库收入 216737 万元，同比增加 11928 万元，增长 5.8%。财政部门入库收入 127186 万元，同比增加 27169 万元，增长 27.2%。

图二：2012 年海珠区国地税及财政部门收入结构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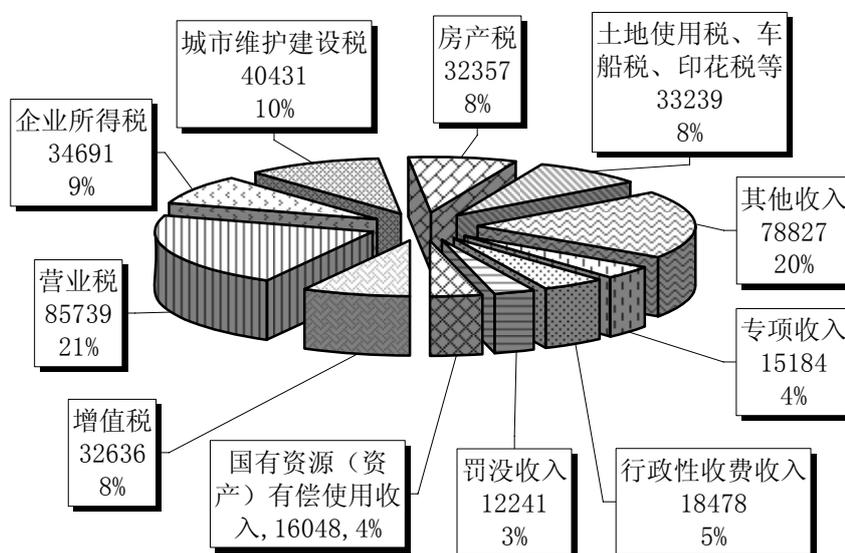


从收入结构来看，2012 年我区完成区级税收收入 259093 万元，同比增加 16281 万元，增长 6.7%；完成非税收入（含教育费附加收入）140778 万元，同比增加 28187 万元，增长 25%。

图三：2012年海珠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结构图 单位：万元



图四：2012年海珠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构成明细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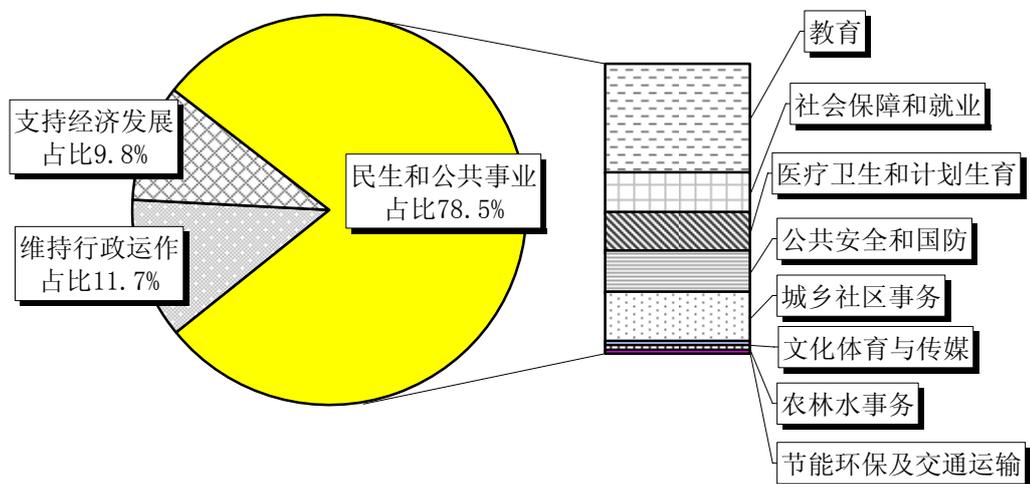
(二) 2012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12年，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我区财政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重点加大对教育、社会保障、扶持就业、医疗卫生、人口计生、文化体育、维护社会治安等涉及民生和公共事业等方面的资金投入，逐步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着力加大重点项目支出力度，为加快推进海珠生态城和“三个重大突破”建设提供财力支持；着力加大总部

经济、会展经济、楼宇经济、促进进出口等经济发展投入及高新技术投入，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同时，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大力压缩各项一般性支出，建立厉行节约的长效机制，为我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腾出财力空间。

2012 年安排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805282 万元，比 2011 年决算数 534505 万元增加 270777 万元，增长 50.7%。剔除转拨市万亩果园征地拆迁一次性补助经费 180000 万元后，2012 年我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为 625282 万元⁽¹⁾，同比增加 90777 万元，增长 17%。主要情况如下：

图五：2012 年海珠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构成图



1. 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

(1) 为了准确反映我区 2012 年公共财政支出的实际情况，下文均以可比口径，即剔除转拨市万亩果园征地拆迁一次性补助经费 180000 万元后，反映有关数据。另外，按区级口径（即剔除转拨上级一次性补助及专项拨补等支出 297409 万元），2012 年我区区级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为 5078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62725 万元，增长 14.1%。

全年安排用于民生和各项公共事业的支出为 490928 万元，同比增加 75818 万元，增长 18.3%，占当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625282 万元的 78.5%。主要包括：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2012 年在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中安排教育支出 188319 万元⁽²⁾，比 2011 年决算数 127446 万元增加 60873 万元，增长 47.8%。主要用于统筹推进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和民办教育等服务，在提高教师队伍正常福利待遇水平、优化教学环境、完善教学设施、提高教学质量等方面加大资金投入。除了安排在职教师和离退休教师工资津补贴、住房保障支出、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金等各类人员经费 125074 万元外，还主要安排了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教育发展中心建设、免费义务教育学杂费及书本费、义务教育规范化学校专项、推进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民办普惠性幼儿园资助经费、职业教育装备维修改造及维持学校正常运行等各类经费 63245 万元。

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2012 年在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中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投入 66856 万元，比 2011 年支出数 53054 万元⁽³⁾增加 13802 万元，增长 26%。除了安排行政机关、事业单位（不含教育系统）离退休经费 21217 万元外，还主要安排了军队干休所离退休人员、退休军转干部、无军籍退休人员及

(2)按照可比口径，2012 年安排教育方面的总投入 188443 万元，比 2011 年决算数 160984 万元增加 27459 万元，增长 17%，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 30.14%。该口径不仅包含“205 教育”科目下的支出 188319 万元，还包括教育系统计划生育经费（在“201 一般公共服务”科目中反映）等在其他科目下反映的投入。

(3) 按市考核要求，2012 年将教育部门离退休人员经费调整至“205 教育”科目下反映，按可比口径在 2011 年“208”科目决算支出 70746 万元中，剔除当年教育部门离退休人员经费 17692 万元后计算所得。

退役士兵自谋职业安置等经费 14045 万元，70 岁以上老人长寿金、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城镇老年居民养老保险、农转居养老保险、居家养老经费及居家养老示范中心建设经费等 13626 万元，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等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649 万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管理支出 5021 万元，再就业专项、各类抚恤、残疾人就业和扶助等 3551 万元，以及其他社会保障支出 3747 万元。

提高公共医疗卫生和人口计生服务水平。2012 年在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中安排医疗卫生和人口计生方面的投入 65879 万元，（其中，医疗卫生支出 51947 万元，人口计划生育支出 13932 万元），同比增加 25519 万元，增长 63.2%。除了按照政策规定安排的各类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7294 万元外，还安排了社区卫生药品及材料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服务站建设经费、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以奖代补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方面的支出 21027 万元，疫苗接种经费、公共医疗服务业务经费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府购买经费等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11701 万元，公费医疗、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及社会过渡性医疗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7354 万元，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中医经费及其他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 4571 万元。同时，深入贯彻落实计划生育政策，安排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经费、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经费、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出生缺陷医学筛查等人口计划生育方面的资金 13932 万元。

强化公共安全体系建设。2012年在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中安排国防及公共安全方面的投入69273万元，同比增加3253万元，增长4.7%。除了按照政策规定安排的各类人员经费、公用经费51913万元外，还主要安排了公安、法院、检察院和司法等部门提升执法办案水平、增强处置公共突发事件能力、加强维护社会治安的各类专项支出及国防支出17360万元。

加强城乡社区事务管理。2012年在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中安排城乡社区事务管理方面的投入83104万元⁽⁴⁾，同比增加8418万元，增长11.3%。除了按照政策规定安排各类人员经费、公用经费18395万元外，还安排了十八条街道社区管理事务和环境综合整治等经费33972万元⁽⁵⁾，区市政设施日常维护管养、管坑修复、道路维护、隧道维护、各项绿化，以及海珠湿地一期示范区建设等城建维护方面的经费15357万元，道路环卫保洁及公厕管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垃圾清运及环卫设施购置等城市管理方面的经费11700万元，区域更新改造、城管执法及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3680万元。

推进文体惠民工程。2012年在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中安排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投入6809万元，同比增加1091万元，增长19.1%。除了按照政策规定安排的各类人员经费、公用经费3009万元外，还安排了海珠体育中心、海珠会议文化中心、十香园建

(4) 按照可比口径，在“212城乡社区事务”科目执行数263104万元中，剔除转拨市万亩果园征地拆迁一次性补助经费180000万元。

(5) 2012年安排街道总的支出为93920万元，比2011年决算数83733万元增加10187万元，增长12.2%。除了在“212城乡社区事务”科目中安排33972万元外，还安排了街道各类人员经费、居委会专干及办公经费、街道专项业务经费、人口计划生育经费、出租屋和外来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59948万元。

设、黄埔古港古村历史文化景区保护、社区文化室管理以及图书馆、文化馆等支出 3800 万元。

统筹农林水事务发展。2012 年在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中安排农林水事务方面的投入 8095 万元，同比增加 822 万元，增长 11.3%。除了按照政策规定安排各类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845 万元外，还主要安排了对口帮扶从化市温泉镇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扶贫专项及帮扶广西百色地区乐业县、凌云县、三峡和梅州等不发达地区扶贫经费 4659 万元⁽⁶⁾；安排水利工程养护、河涌整治等水利建设 2131 万元，以及农田基本建设和果树改造等支出 460 万元。

推进环境保护及交通运输等民生事业发展。2012 年在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中安排环境保护支出 1987 万元，主要用于节能减排、污染防治等方面；安排交通运输方面的支出 606 万元，主要用于春运及其他公路运输等方面。

2.发挥保增长促发展职能，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步伐。

按照转型升级和加快推进“三个重大突破”的有关要求，促进高新技术、总部经济、会展经济、高端服务业及进出口事务发展。2012 年在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中安排促进经济发展及其他方面的投入 61272 万元，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625282 万元的 9.8%。其中，安排科学技术 23287 万元，主要用于确保科技专项经费增长，以及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软件

(6) 另外，我区按照市《转发关于落实对口支援新疆、西藏资金的通知》（穗财预[2010]92 号）的文件精神，在专项上解支出中安排对口支援新疆和西藏专项资金 1532 万元。

和信息服务业发展、电子商务发展及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项目等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方面，以及支持广州市重大战略性发展平台产业配套项目建设。安排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7380 万元，主要用于总部经济奖励、民营经济奖励、支持生物产业发展及现代信息服务业发展等方面。安排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5150 万元，主要用于商贸流通业发展等方面。另外安排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 478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804 万元及其他支出 869 万元等。

3.提高基本公共管理和服务水平，加快推进节约型政府建设。

2012 年在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中安排基本公共管理和服务支出（不含计划生育）73082 万元，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625282 万元的 11.7%，比 2011 年占比下降 1.2 个百分点。主要是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安排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确保各部门顺利履行职能所安排的各项专项支出，进一步提升社会公共管理和服务的能力。按照中央、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有关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大力压缩各类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成本。同时，加大对结余结转资金的清理力度，回收 2012 年及以前年度支出进度不理想的项目资金，减少资金沉淀，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对于上述已回收资金的基本建设项目、政府采购项目以及各类专项，在以后年度将视有关工程和项目的实际进度需求再予以安排。

(三) 公共财政预算收支结余情况

2012 年我区公共财政预算总收入、总支出和年终结余情况如下:

表一: 2012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支结余情况表

项目	执行数 (万元)	项目	执行数 (万元)
一、总财力合计	960,738	二、总支出合计	949,084
(一)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99,871	(一)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805,282
(二) 税收返还性收入	63,166	(二) 上解支出	28,879
(三) 各项补助收入	347,019	(三) 调出资金	6,065
(四) 调入资金	4,720	(四) 结转下年度使用支出	108,858
(五) 上年结余及结转收入	145,962	三、年终净结余	11,654

(四) 201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2012 年基金收入执行情况

2012 年区本级基金收入完成 9779 万元,比 2011 年实绩 8157 万元增加 1622 万元,增长 19.9%。其中: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752 万元,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7143 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1884 万元。

2.2012 年基金支出执行情况

2012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5832 万元,比 2011 年决算数 22386 增加 3446 万元,增长 15.4%。主要支出执行情况如下:

教育基金支出 1677 万元,主要用于中小学校舍安全改造、支持民办教育发展等方面。

文化体育与传媒基金支出 636 万元，主要用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复检、专题报道宣传及书香阅读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基金支出 1236 万元，主要用于提高户籍贫困残疾人补助水平、加强无障碍改造工程、残疾人康复、慰问、就业和培训，以及维持康园运转等方面。

城乡社区事务基金支出 16078 万元，主要用于海珠湿地一期示范区建设、环境综合整治以及转拨市对区属乡镇路灯维护建设及电费补助等方面。

农林水事务基金支出 5021 万元，主要用于水务设施建设维护、河涌整治及调水补水等方面。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及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1184 万元，主要用于居家养老示范中心建设、星光老年之家运营、全民健身及体育设施建设等方面。

3.2012 年政府性基金结余情况

2012 年区本级基金收入完成 9779 万元，加上市一次性基金补助收入 20764 万元，调入资金 6065 万元和上年结余 72257 万元，基金总收入 108865 万元。总支出为 25832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83033 万元。由于基金均有特定用途，均按专款专用原则，如数结转至 2013 年度使用。

（上述数字待市财政局批复决算后，对有所变动的收支情况再专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13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 2013 年财政收支形势

2013 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十二五”规划承前启后的重要一年，也是我区走新型城市化发展道路、加快建设幸福海珠和产业转型升级步伐的关键一年。当前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呈现一系列新的积极变化，有利于促进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另一方面，外部经济环境依然错综复杂，财政支出压力继续增加，财政预算收支平衡的难度进一步加大。

1. 收入方面

近年来，我区紧紧抓住《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的重大历史契机，依托“三旧”改造和“退二进三”政策，加快推进“三个重大突破”，产业转型升级步伐逐步加快，以会展经济为龙头、以总部经济为重点的现代服务业体系逐步建成，形成我区经济增长新的助推力。

特别是随着我区加强招商引资、扶持重点企业、促进楼宇经济、鼓励街道和经济联社引进重大项目等各项经济发展扶持政策出台，我区经济项目建设迎来突破性进展。当前，中海油广东销售有限公司已进驻我区并开始营运；南丰汇环球展览中心、广州 T.I.T 创意产业园等项目已基本建成；南丰国际会展中心、保利世界贸易中心等会展配套项目，广州地铁、广东

移动、广东电网、广州报业等总部项目，广东现代广告创意中心、珠影文化创意产业园等创意产业项目建设正稳步推进。再加上广州东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赫基（中国）服饰有限公司、广东良业光电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企业已先后在我区注册落户，将为我区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提供经济动力。

另一方面，受经济不确定性因素、国家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2013年我区财政收入仍将面临诸多挑战。宏观经济方面，在全球经济格局深度调整、复苏缓慢的大背景下，预计全国和我省、市、区的经济运行面临的不稳定性和不确定性将进一步增强，经济下行压力仍然存在。政策性调整方面，一是我省从2012年11月起在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中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改革，该项改革总体而言将减轻企业负担，预计将在一定程度上减少我区财政收入；二是在国家一系列房产调控政策的持续制约下，我区财政收入依赖程度高的房地产业，以及与之关联密切的建筑业发展空间仍然有限，来自这两大行业的税收增长压力不断增大；三是2012年不可比收入因素的影响，2012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实绩399871万元中，包括不可比因素18000万元，抬高了收入增长基数。四是国家结构性减税力度加大，以及省市减免缓征部分项目行政事业性收费等因素，都将对我区财政收入产生重要影响，预计2013年我区财政增收的难度将有所增大。

2.支出方面

区委、区政府全面推进新型城市化发展的工作部署，对我区财政在支持经济平稳发展、办好民生实事、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加快重点项目建设、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加快海珠生态城建设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13年我区财政增支因素更多，面临的压力更大。一是要加大力度保运转保民生。随着中央、省、市和区各项惠民政策的出台，财政各类刚性支出和民生支出不断增加，特别是落实教育、社会保障、扶持就业、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维护社会治安以及保障干部队伍正常福利待遇等涉及民生方面的刚性资金需求不断加大。二是要加大力度促经济发展。这两年我区加快产业转型升级、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三个重大突破”、推动低碳经济、智慧城区发展等方面的工作安排，要求财政进一步加大对总部经济、会展经济、创意产业、楼宇经济、高新技术产业和高端商贸服务业等经济发展方面的投入力度。三是要加大力度推进城市管理和建设。近年来市不断加强简政强区、事权改革下放力度，我区城市管理维护、重大项目建设等工作逐步增多，特别是建设海珠生态城和万亩果园湿地开发保护建设对财政资金的需求巨大。

总的来看，2013年财政支出压力将十分巨大，财政收支矛盾将依然突出。

（二）公共财政预算收支草案

1.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草案

按照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留有余地的原则，综合考虑我区财政税收环境及“营改增”试点改革、重点税源企业变动以及规范非税收入等方面的因素，2013年我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计划完成423880万元，比2012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实绩399871万元增加24009万元，增长6%；按可比口径计算增长11%⁽⁷⁾，基本保持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相适应。

其中：国税部门计划完成65000万元，比2012年区库收入实绩55948万元增长16.2%；地税部门计划完成226000万元，比2012年区库收入实绩216737万元增长4.3%；财政部门计划完成132880万元，比2012年收入实绩127186万元增长4.5%。

2.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草案

2013年部门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新型城市化发展为总抓手，以海珠生态城规划建设为契机，按照重点打造“一城、两环、三名片”、全面推进“国际展都、广州绿心、文化名区、幸福海珠”建设的要求，以及构建公共财政的总体框架，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创新财政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进一步完善收入预算

(7) 按可比口径，在2012年收入实绩399871万元中剔除不可比因素18000万元后，我区公共财政收入为381871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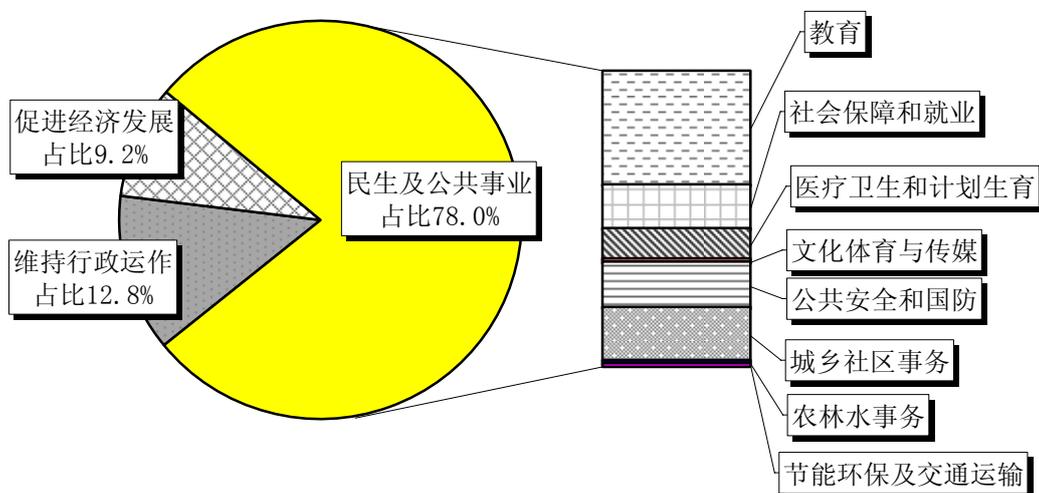
管理，确保收入增长和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落实各类“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资金，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继续按照“五个零增长”的要求，大力压缩各项一般性支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

按照上述思路，2013年安排公共财政预算支出577168万元，比2012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计划532074万元增加45094万元，增长8.5%。主要情况如下：

表二：2013年海珠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分类表

项目	2013年计划数 (万元)	2012年计划数 (万元)	增减%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合计	577,168	532,074	8.5
一、民生和公共事业发展支出	450,186	394,896	14.0
其中：1. 教育	176,558	125,678	40.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	66,612	65,693	1.4
3.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	44,669	50,957	-12.3
4. 文化体育与传媒	5,766	4,889	17.9
5. 公共安全和国防	68,643	64,771	6.0
6. 城乡社区事务	80,126	71,738	11.7
7. 农林水事务	5,695	9,196	-38.1
8. 节能环保及交通运输	2,117	1,974	7.2
二、促进经济发展支出	53,277	65,241	-18.3
三、区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出	73,705	71,937	2.5

图六：2013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构成图



(1)继续加大民生和公共事业投入,确保发展成果共建共享。

2013年计划安排用于民生和公共事业方面的支出为450186万元,占当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78%⁽⁸⁾。主要包括:

提升教育发展水平,促进教育公平。积极贯彻落实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着力办好学前教育,促进九年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加强高中阶段特色课程建设,加快发展职业教育,合理配置教育资源,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确保教育支出达到“三个增长”要求。2013年计划安排教育方面的投入176558万元,比2012年教育方面投入计划数162699万元⁽⁹⁾增加13859万元,增长8.5%。其中,计划安排126905万元,用

(8) 该比例略低于2012年民生支出比例,主要是因为统计口径差异,2012年民生支出执行数不仅包含年初区级预算安排部分,还包括上年结转支出部分及市补助部分。2013年民生支出仅为年初区级预算安排数。下文的各类支出中均存在该类差异。

(9) 不仅包括“205教育”科目下的125678万元,还包括教育系统计划生育经费(在201一般公共服务科目中反映)、教育系统离退休人员经费等(在208社会保障和就业中反映)、教师公费医疗经费(在210医疗卫生科目中反映)、教师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货币补贴(在221住房保障支出科目中反映)等方面的投入37021万元。

于提高在职及离退休教师待遇水平，逐步建立教师工资福利保障的长效机制；计划安排 49653 万元，用于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义务教育学生免书杂费、义务教育规范化学校专项、推进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建设、继续教育培训、教育科研及确保公用经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转方面，全面提升我区教育软实力。

提高社会保障能力，健全社会保障体系。2013 年计划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612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计划数 65693 万元增加 919 万元，增长 1.4%⁽¹⁰⁾。除了按照政策规定安排 21294 万元保障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外，还计划安排 7604 万元，用于军队干休所离退休人员、退休军转干部、无军籍退休人员、退役士兵自谋职业安置及拥军优属等涉军方面；安排 9292 万元，用于发放 70 岁以上老人长寿金、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农转居养老保险、居家养老经费及示范中心建设等养老保障方面⁽¹¹⁾；安排 18016 万元，用于居委会组织居民活动、居委会专干经费及办公经费、幸福社区建设、街道“一队三中心”建设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方面；安排 4374 万元，用于创建充分就业社区、职业技能培训和再就业专项等人力资源和促进就业方面⁽¹²⁾；安排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同比增长较少，主要是 2013 年按照市的考核口径将教育系统相关支出调整至“205 教育”科目下反映。

(11) 另外，按照市文件精神（穗府办[2012]34 号），在专项上解中安排城镇老年居民养老保险（包括扩大范围部分）3875 万元，该类经费原在公共预算支出中反映。

(12) 另外，在专项上解中安排再就业专项 1715 万元。

6032 万元，用于各类抚恤、残疾人扶助，以及其他社会保障方面。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投入机制。2013 年计划安排医疗卫生和人口计划方面的支出 44669 万元(其中，医疗卫生支出 34059 万元，人口计划生育支出 10610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计划数 50957 万元减少 6288 万元，下降 12.3%⁽¹³⁾。2013 年，除了按照政策规定安排 4311 万元用于保障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外，还计划安排 29748 万元，用于深化基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补助十四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常性收支差额、增强各类人员医疗保障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标准、加强中医建设和食品药品安全等方面。同时，安排人口计划生育方面的资金 10610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计划数 10450 万元增加 160 万元，增长 1.5%，主要用于贯彻落实计划生育政策，包括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经费、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经费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等方面。

加强文化名区建设，助推软实力再上新阶。2013 年计划安排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766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计划数 4889 万元增加 877 万元，增长 17.9%，主要用于文化名区专项建设、基层文化站建设、迎春花市、文化项目扶持以及图书馆、文化馆、体育中心管理维护等方面，进一步促进我区文化体育事业发展繁

(13) 主要是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纳入“收支两条线”管理的收入 2013 年在财政专户反映。

荣。

支持平安海珠建设，确保社会和谐稳定。2013 年计划安排国防及公共安全支出 68643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计划数 64771 万元增加 3872 万元，增长 6%。主要用于加强政法队伍建设，推进公检法事业和消防事业发展，进一步维护我区社会治安稳定，确保安全。

开展海珠生态城建设，优化城区综合环境面貌。2013 年计划安排城乡社区事务发展方面的支出 80126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计划数 71738 万元增加 8388 万元，增长 11.7%。除了按照政策规定安排 8618 万元用于保障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外，还计划安排 29591 万元，支持十八条街道环卫保洁、出租屋和流动人口管理等街道社区事务管理方面⁽⁴⁾；安排 21332 万元，推进海珠生态城规划建设、万亩果园湿地管理维护建设、美丽乡村建设、路桥设施维护、管坑修复、绿化养护、区域更新改造等各项城区建设；安排 20585 万元，加强垃圾分类、道路保洁和公厕管养、提高环卫工人待遇等各项城区管理工作⁽⁵⁾。

推进农林水事务、节能环保和交通运输等民生和公共事业。2013 年计划安排农林水事务、节能环保和交通运输等事务方面的支出 7812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计划数 11170 万元减少 3358

(4) 2013 年计划安排街道总的支出 78184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计划数 74160 万元增加 4024 万元，增长 5.4%。除了“212 城乡社区事务”科目中安排 29591 万元外，还安排了街道各类人员经费、居委会专干及办公经费、街道专项业务经费、人口计划生育经费、出租屋和外来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48593 万元。

(5) 另外，在专项上解中安排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区域生态补偿费 4500 万元。

万元，下降 30.1%。其中，计划安排 2926 万元，用于帮扶从化市温泉镇、广西百色地区、贵州黔南州和梅州等欠发达地区⁽¹⁶⁾；计划安排 2768 万元，用于加强河涌整治、水利设施建设维护、农田保护等农业水利方面；安排 2118 万元，用于节能减排、污染防治、春运专项等方面。

(2) 围绕经济发展需要，合理配置财政资源。

2013 年计划安排促进经济发展和预备费等方面的支出 53277 万元，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计划的 9.2%。其中，计划安排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10818 万元，建设智慧城区，主要用于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推进数字工程和云计算平台建设等方面。同时，计划安排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商业服务业、金融监管等事务及粮油物资储备等方面支出 1703 万元，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 268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839 万元，预备费支出 5800 万元，以及预留推进营改增试点工作企业扶持资金、促进经济发展专项等资金 8434 万元。

(3) 落实基本公共管理与服务资金，提高公共服务能力。

2013 年计划安排一般公共服务（不含计划生育）支出 73705 万元，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计划的 12.8%，比 2012 年年初预算占比下降 0.7 个百分点。主要用于安排全区行政机关及事业单位正常运行所需经费支出及完成部门职责、提高基本公共管理服务

⁽¹⁶⁾ 2013 年扶贫经费有所减少，主要是按照市文件，按照上年度我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99871 万元的 0.5% 安排从化温泉镇扶贫开发专项资金 2000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计划数减少 2185 万元。另外，在专项上解支出中安排对口支援新疆和西藏专项资金 1655 万元。

能力所必须的专项支出等。

3.公共财政预算收支结余草案

2013 年预计我区财政总收入、总支出及年终结余的情况如下：

表三：2013 年预计公共财政预算收支结余情况表

项目	年初计划 (万元)	项目	年初计划 (万元)
一、总财力合计	723,136	二、总支出合计	722,986
(一)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423,880	(一)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577,168
(二) 税收返还性收入	63,166	(二) 上解支出	26,560
(三) 各项补助收入	111,578	(三) 调入资金专项支出	4,000
(四) 调入资金	4,000	(四) 调出资金	6,400
(五) 上年结余及结转收入	120,512	(五) 2012 年专项结转支出	108,858
三、年终结余		150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13 年基金预算收入计划 9114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计划数减少 5170 万元，下降 36.2%⁽¹⁷⁾。其中，文化事业建设费 830 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884 万元，调入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6400 万元。

2013 年基金预算支出计划 9064 万元，同比减少 3506 万元，下降 27.9%。其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2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6400 万元。

(17) 主要是地方教育附加收入从 2013 年起调整为市级收入，而 2012 年年初计划 5800 万元，同比净减。根据该项收入安排的基金支出亦相应有所减少。

收支相抵，2013 年政府性基金结余为 50 万元，由于基金均有特定用途，均按专款专用的原则如数结转至下年使用。

各位代表，当前我区正处在建设海珠生态城、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深化改革发展的新的历史时期。新的形势、新的任务，对财政工作提出了全新的要求。对此，我们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全面落实本届大会的各项决议，进一步拓展和发挥公共财政的职能作用，继续解放思想，开拓奋进，为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提供坚强后盾，为推进新型城市化发展、争创人民满意的理想城市示范区作出新的贡献！

《广州市海珠区 201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名词解释

1.预算。简单地讲就是一定时期内的收支计划。一般说，预算编制应遵循一定的标准和程序，政府预算是具有法律效力的财政收支计划，它具有年度性、完整性、法律性、民主性（公开性）、预测性、集中性。根据我国的《预算法》，我国政府预算实行的是历年制，即从当年的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我国的政府预算包括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一级政府一级预算，每级政府的总预算都是由本级政府的预算和汇总的下一级政府的预算组成，每级政府的预算经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方能生效。

2.公共财政。指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为满足社会公共需要而进行的政府收支活动模式或财政运行机制模式。在公共财政模式下，国家以社会和经济管理者身份取得收入，并将这些收入用于政府的公共活动支出，为全社会提供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以维持政权运转，维护社会秩序，实现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3.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指政府为履行职能，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收取的纳入预算内管理的各项税收及非税收入总和。我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的概念，与原一般预算收入的口径相同。

4.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指地方政府为履行职能需要，通过公

共财政预算收入安排的用于维持政权运转及支持各项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支出，与原一般预算支出的口径相同。包括区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上级补助支出以及上年各类结转支出等。

5.基本公共服务。指政府根据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阶段和总体水平，为维护本地区经济社会的稳定、基本的社会正义和凝聚力，保护个人最基本的生存权和发展权所必须提供的公共服务，是一定阶段中公共服务应该覆盖的最小范围和边界。受特定阶段制约和需求层次要求，体现为各类公共服务及其内部各层次服务中，最应该且可以得到优先保证的部分，涉及义务教育、医疗、住房、就业、社会保障、环境保护等方面。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是指在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尽可能使居民享有同样的权利，享受水平大致相当的基本公共服务。

6.财政超收。指财政收入执行数高于年初预算数。

7.财政超支。指财政支出执行数高于年初预算数。

8.财政增收。指财政收入执行数高于上年执行数。

9.财政增支。指财政支出执行数高于上年执行数。

10.非税收入。指除税收以外，由各级政府、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政府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准公

共服务取得并用于满足社会公共需要或准公共需要的财政资金，是政府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政府参与国民收入分配和再分配的一种形式。按照公共财政的要求，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范围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彩票公益金、罚没收入、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以及政府财政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等。

11.政府性基金。指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共中央、国务院文件规定，为支持特定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事业发展，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政府性基金属于政府非税收入，全额纳入财政预算，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政府性基金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遵循“以收定支、专款专用、收支平衡、结余结转下年度安排使用”的原则。

12.调入、调出资金。指财政资金按规定在不同类别之间的转换，目前我区主要是公共财政预算调入已代垫安排的原财政专户资金，公共财政预算调出转作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13.补助收入。上级财政按财政管理体制规定或因专项需要补助给本级财政的款项。

14.上解支出。按财政管理体制规定由本级财政解缴给上级财政的款项。

15.年终结余。各级总预算年终决算时总收入大于总支出而出现的收支差额。其内容包括（1）本年度支出中因各种原因需结转下年使用的部分；（2）该年度由于增收节支而形成的净结余。

16.预备费。指各级预算中不规定具体用途的当年后备资金。主要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救灾开支及其他难以预见的特殊开支。《预算法》规定，预备费应按各级预算支出额的1%~3%比例设置。

17.一般性支出。指一个部门或单位行使其职能所需的运转费用或消费费用，它是保证单位正常运转所必须的开支。从一般性支出性质来看，它属于购买性支出，也称为“消耗性支出”，区别于财政建设性支出和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支出。

18.人员经费。包括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公用经费。包括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中属于基本支出范围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及其他交通工具运行维护费、离退休人员管理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0.三公经费。指行政事业单位开支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21.“五个零增长”：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坚持勤俭办事、一切从简、防止奢侈浪费的思想和观念，2013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计划与2012年预算计划一样，对公务用车维护和运行、会议经费、公务接待费用、党政机关出国费用、办公经费等，当年预算标准均实行零增长。

22.教育“三个增长”。指的是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财政拨款的增长应当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教育费用逐步增长；保证教师工资和学生人均公用经费逐步增长。

23.“三个重大突破”。在战略性基础设施、战略性主导产业、战略性发展平台三个方面实现重大突破，是广州市“十二五”规划纲要提出的加快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

24.“一城、两环、三名片”。“一城”即海珠生态城，“两环”即环岛路、环岛新型有轨电车系统，“三名片”即广州塔、广交会、海珠湿地。

25.“一队三中心”。指街道政务服务中心、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和综合执法队。

26.结构性减税。即“有增有减、结构性调整”的一种税制改革方案。结构性减税有别于全面的、大规模的减税，又不同于以

往有增有减的税负调整，更加强调有选择的减税，是为了达到特定目标而针对特定群体、特定税种来削减税负水平。结构性减税主要是从优化税制结构、服务于经济增长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要求着手，其落脚点是减轻企业和个人的税收负担。

27.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是我国税制改革的重要内容和结构性减税的重要举措。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2年9月印发了《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广东省纳入试点地区范围。根据省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改革工作部署，自2012年11月1日起，我市原来缴纳营业税的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改为缴纳增值税，具体包括陆地运输服务、水路运输服务、航空运输服务、管道运输服务、研发和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物流辅助服务、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鉴证咨询服务。

海珠区十五届人大三次
会议文件（5）附件1

广州市海珠区

2012年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2013年预算草案

广州市海珠区2012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表一

单位:万元

科 目	2011年决算数	2012年预算执行数	比上年增减额	比上年增减%
一、 税收收入	242,812	259,093	16,281	6.7
（一） 增值税	28,231	32,636	4,405	15.6
（二） 营业税	82,806	85,739	2,933	3.5
（三） 企业所得税	35,564	34,691	-873	-2.5
（四）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408	40,431	3,023	8.1
（五） 房产税	25,904	32,357	6,453	24.9
（六） 印花税	9,974	10,037	63	0.6
（七） 城镇土地使用税	16,849	16,266	-583	-3.5
（八） 车船税	5,736	6,708	972	16.9
（九） 耕地占用税	340	228	-112	-32.9
二、 非税收入	112,591	140,778	28,187	25.0
（一） 专项收入	14,104	15,184	1,080	7.7
（二） 行政性收费收入	16,431	18,478	2,047	12.5
（三） 罚没收入	7,852	12,241	4,389	55.9
（四）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040		-6,040	-100.0
（五）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647	16,048	5,401	50.7
（六） 其他收入	57,517	78,827	21,310	37.0
合 计	355,403	399,871	44,468	12.5

备注：2012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口径调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调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统计，同比净减。

广州市海珠区2012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表二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 目	2011年决算数	2012年预算执行数	比上年增减额	比上年增减%
201	一般公共服务	80,075	87,014	6,939	8.7
	其中：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1,088	13,932	2,844	25.6
203	国防	920	1,164	244	26.5
204	公共安全	65,100	68,109	3,009	4.6
205	教育	127,446	188,319	60,873	47.8
206	科学技术	12,912	23,287	10,375	80.4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5,718	6,809	1,091	1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0,746	66,856	-3,890	-5.5
210	医疗卫生	29,272	51,947	22,675	77.5
211	节能环保	3,520	1,987	-1,533	-43.6
212	城乡社区事务	74,686	263,104	188,418	252.3
213	农林水事务	7,273	8,095	822	11.3
214	交通运输	7,349	606	-6,743	-91.8
21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3,102	7,380	4,278	137.9
216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13,434	5,150	-8,284	-61.7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3,795	4,782	987	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68	19,804	-7,164	-26.6
229	其他支出	2,189	869	-1,320	-60.3
合 计		534,505	805,282	270,777	50.7

备注： 1. 交通运输支出同比减少较多，主要是2011年拨付亚运公共交通补贴资金，2012年无此因素，同比净减。
 2.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同比减少较多，主要是2011年拨付家电以旧换新资金，2012年该类支出较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等支出同比减少较多，主要是按照考核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支出调整至“205”科目下反映。

广州市海珠区2013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计划表

表三

单位:万元

科 目	2012年预算执行数	2013年计划建议数	比上年增减额	比上年增减%
一、 税收收入	259,094	259,850	756	0.3
（一） 增值税	32,636	43,000	10,364	31.8
（二） 营业税	85,739	67,000	-18,739	-21.9
（三） 企业所得税	34,691	36,000	1,309	3.8
（四）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431	45,000	4,569	11.3
（五） 房产税	32,358	34,000	1,642	5.1
（六） 印花税	10,037	10,500	463	4.6
（七） 城镇土地使用税	16,266	17,300	1,034	6.4
（八） 车船税	6,708	6,800	92	1.4
（九） 耕地占用税	228	250	22	9.6
二、 非税收入	140,777	164,030	23,253	16.5
（一） 专项收入	15,184	19,730	4,546	29.9
（二） 行政性收费收入	18,478	33,000	14,522	78.6
（三） 罚没收入	12,241	13,500	1,259	10.3
（四）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6,047	18,600	2,553	15.9
（五） 其他收入	78,827	79,200	373	0.5
合 计	399,871	423,880	24,009	6.0

备注：1. 2013年增值税、营业税增减变化较大，主要是我省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因素影响。

2. 2013年行政性收费收入同比增收较多，主要是新一轮财政体制中“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原堤围防护费）调整为区库收入，同比净增。

广州市海珠区2013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计划表

表四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 目	2012年计划数	2013年计划建议数	比上年增减额	比上年增减%
201	一般公共服务	82,387	84,315	1,928	2.3
	其中：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0,450	10,610	160	1.5
203	国防	1,171	1,514	343	29.3
204	公共安全	63,600	67,129	3,529	5.5
205	教育	125,678	176,558	50,880	40.5
206	科学技术	9,010	10,818	1,808	20.1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4,889	5,766	877	1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65,693	66,612	919	1.4
210	医疗卫生	40,507	34,059	-6,448	-15.9
211	节能环保	1,351	1,489	138	10.2
212	城乡社区事务	71,738	80,126	8,388	11.7
213	农林水事务	9,196	5,695	-3,501	-38.1
214	交通运输	623	628	5	0.8
21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1,383	1,213	-170	-12.3
216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331	468	137	41.4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20	20	净增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2,962	2,683	-279	-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947	23,839	-12,108	-33.7
222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2	2	净增
227	预备费	5,400	5,800	400	7.4
229	其他支出	10,208	8,434	-1,774	-17.4
合 计		532,074	577,168	45,094	8.5

备注：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同比增长较少，住房保障支出同比减少较多，主要原因均是2013年按照市的考核口径将教育系统相关支出调整至“205教育”科目下反映。
 2. 医疗卫生支出同比减少较多，主要是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纳入“收支两条线”管理的收入2013年在财政专户反映。
 3. 农林水事务支出同比减少较多，主要是2013年按市文件要求，按上年度我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的0.5%安排从化市温泉镇扶贫专项资金，同比有所减少。

海珠区十五届人大三次
会议文件（5）附件2

广州市海珠区

2012年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和2013年基金预算草案

广州市海珠区2012年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表一

单位:万元

科 目	2011年决算数	2012年预算执行数	比上年增减额	比上年增减%
一、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802	752	-50	-6.2
二、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5,673	7,143	1,470	25.9
三、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1,682	1,884	202	12.0
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8,157	9,779	1,622	19.9

科 目	2011年决算数	2012年预算执行数	比上年增减额	比上年增减%
一、教育		1,677	1,677	净增
二、文化体育与传媒	902	636	-266	-29.5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	1,099	1,236	137	12.5
四、城乡社区事务	13,634	16,078	2,444	17.9
五、农林水事务	6,074	5,021	-1,053	-17.3
六、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8	67	59	737.5
七、其他支出	669	1,117	448	67.0
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22,386	25,832	3,446	15.4

广州市海珠区2013年基金预算收支计划表

表二

单位:万元

科 目	2012年计划数	2013年计划建议数	比上年增减额	比上年增减%
一、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802	830	28	3.5
二、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5,800		-5,800	净减
三、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1,682	1,884	202	12.0
四、调入资金	6,000	6,400	400	6.7
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14,284	9,114	-5,170	-36.2

备注：地方教育附加收入从2013年起调整为市级收入，同比净减。

科 目	2012年计划数	2013年计划建议数	比上年增减额	比上年增减%
一、教育	4500		-4,500	净减
二、文化体育与传媒	706	826	120	17.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	1,564	1,838	274	17.5
四、农林水事务	5,800	6,400	600	10.3
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12,570	9,064	-3,506	-27.9

备注：地方教育附加收入从2013年起调整为市级收入，相应减少支出，同比净减。